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ENERGY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1)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思遠女士將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於上述委任後，提名委員會由彭越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劉思遠女士、吳冠雲先生及黃焯彬先生組成。

董事會謹藉此衷心歡迎劉思遠女士加入提名委員會。

承董事會命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彭越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彭越先生(主席)、孫朋先生及王季倬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思遠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黃焯彬先生及韓銘生先生。